|  |
| --- |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文件** |

渝（彭）环排口审〔2025〕2号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同意设置彭水县长生镇叶家湾方解石矿开采（改建）项目入河排污口的决定书

彭水县康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5年6月25日向我部门提出了彭水县长生镇叶家湾方解石矿开采（改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经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35号）的规定，同意彭水县长生镇叶家湾方解石矿开采（改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决定如下：

|  |  |
| --- | --- |
| 入河排污口类型 | 🗹工矿企业入河排污口□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其他参照上述管理的入河排污口\_\_\_\_\_\_\_\_\_\_\_\_\_\_\_ |
| 入河排污口名称 | 彭水县长生镇叶家湾方解石矿开采（改建）项目入河排污口 |
| 入河排污口编码 |  |
| 设置类型 | 🗹新设 □改设 □扩大  |
| 责任主体基本情况 |
| 责任主体名称：彭水县康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
| 详细地址 | 重庆市彭水自治县长生镇三合社区三组（叶家湾）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00243686235719P |
|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 姓名：吴万华 联系电话：15823611777  |
| 行业类别 | B1099-其他未列明非金属矿采选 |
| 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编号 |  |
| 入河排污口设置地点 | 彭水自治县保家镇镇鹿山社区枸树坪村 |
| 排入水体名称：郁江 |
| 所在流域：长江 |
| 经度：108.160001°纬度：29.231989° |
| 污水排放方式 | 🗹连续 □间歇 | 入河方式 | 🗹明渠 🞎管道□泵站 □涵闸□箱涵 □其他：\_\_\_\_\_\_\_ |
| 是否共用 | □是□否 |
| 入河排污口截面信息 | □圆形截面：d= m，S= m2 |
| □方形截面：L×B= m× m，S= m2 |
| 🗹其他形状截面：S=0.1m2 |
| 入河排污口污水排放量，入河排污口重点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 |
| 污染物种类 | 排放浓度（mg/L） | 全年 | 特殊时段（\_\_月至\_\_月） |
| 污水排放量（万t/a） | 污染物排放量（t/a） | 污水日排放量（t/d） | 污染物日排放量（t/d） |
| 入河排污口合计（单一责任主体只需记载此项） |
| COD | 20 | 7.446 | 1.4892 |  |  |
| NH3-N | 0.118 | 0.0088 |  |
| TN |  |  |  |
| TP |  |  |  |
| 信息公开要求：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以及HJ1386标准要求，该入河排污口的名称、经纬度、责任主体、监督电话、排口类型等信息应以🗹标识牌/□二维码/□显示屏等方式在入河排污口处信息公开。 |
| 水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该入河排污口对应的责任主体彭水县康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应当按照排污单位有关要求，做好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措施，具体包括：加强风险防控管理，确保事故防控体系正常运行，不断优化改进事故分级响应和应急处置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确保发生事故时污染物不会通过该入河排污口进入外环境。 |
| 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为减免该入河排污口设置带来的不利影响，入河排污口使用过程中应当采取监测、巡查、预警等水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具体包括：要在工程运行中，确实把环境保护的硬件设施维护好；加强水资源保护的宣传，加强水法规定的宣贯，提高企业全员水资源保护的意识。加强排水口水质与水量的监测，实时监控排水水量及水质，并按水法的要求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排水水质水量及污染物排放状况。 |
| 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一）在满足污染排放要求基础上，应符合相关部门对供水、堤防安全和河势稳定等问题的保护措施要求；（二）该入河排污口设置经批准后，如果入河排污口位置、污水排放量、污水处理工艺等发生较大变动的，应重新进行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 |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2025年7月17日